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监管规则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制度要求，2024 年，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了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审议相关议案，积极指导有关工作并提出建议，切实有效地履行了审查监督职能，充分发挥了协助董事会履行职责的重要作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如下：

一、提议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报价和聘用条件等进行审核和评价，2024 年 4 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请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为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同意将相关聘请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 4 月的董事会审议。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沟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毕马威进行充分、必要沟通，听取其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方案、审计结果汇报，就审计工作范围、审计时间安排、重点关注领域、内部控制审计、独立性等保持沟通交流，并督促外部审计师持续加强质量控制和信息安全管理，保障外部审计师独立性作用的发挥。

三、审阅定期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适时了解外部审计工作开展情况，定期审阅外部审计报告，包括 2024 年第一、三季度财务信息商定程序报告，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审阅报告，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督促毕马威保持独立性，按时保质完成审计工作。

四、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监管及公司有关规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外审工作进行了评估，认为毕马威在外审机构资质、审计项目人员配置及专业化、审计覆盖面及流程有效性、业务约定书及审计计划落实、审计沟通、审计质量等方面均体现了职业水平，为公司年度财报审计提供了良好的服务。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